

债券代码：149160

债券简称：20 湘路 02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20 湘路 02”回售结果暨摘牌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根据《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3日、5月24日和5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湘路02”回售实施办法第一次提示性公告》¹、《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湘路02”回售实施办法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和《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湘路02”回售实施办法第三次提示性公告》。“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湘路02”）债券持有人有权决定在回售登记期（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6月1日，仅限交易日）内选择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湘路02”债券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23年6月26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回售结果明细表》，本次回售登记期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10,500,000张，回售金额为1,05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亿伍仟万元整）（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0张。

公司已将“20湘路02”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该资金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¹三次回售实施提示性公告均包含票面利率调整内容，即“20湘路02”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下调为2.55%。



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2023年6月26日划付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

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20湘路02”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为2023年6月26日。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 湘路 02”回售结果暨摘牌公告》之签章页）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1 日



